

---

# 總統府公報

第 7180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11 日（星期三）

---

## 目 次

### 壹、總統令

任免官員.....1

### 貳、專載

宏都拉斯共和國新任駐華特命全權大使謝拉呈遞到任  
國書.....9

### 參、總統及副總統活動紀要

一、總統活動紀要.....10

二、副總統活動紀要.....11

---

## 總 統 令

---

###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30 日

任命鄭瑞成以簡任第十三職等為行政院主計總處簡任第十二職等  
主計官。

任命陳旭琳為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簡任第十三職等局長。

任命盧美妃、蔡明珫、陳淑娥為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會計處簡任第十一職等視察。

任命蔡親賢、高斌為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簡任第十職等技正兼科長。

任命郭荔安、張蔭廉、劉淑芬為監察院簡任第十二職等調查官，吳德良、陳宏彰、李俊儒為監察院簡任第十一職等調查官，李天翔、黃奕元為監察院簡任第十一職等組長，陳月香為監察院會計室簡任第十一職等主任，彭國華為監察院人事室簡任第十一職等主任，張麗雅為監察院簡任第十三職等研究委員。

任命雷謙為審計部人事室簡任第十一職等主任。

任命邱士桂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兆鳴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詹佩蓉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劉美玲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彥博、潘佳辰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范雅昀為薦任公務人員。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毛治國

**總統令**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1 月 3 0 日

任命楊俊宜、陳泗川為警監三階警察官。

任命莊政勳、李正文、林志邦、官正隆、牟長春、胡聖榮為警正警察官。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毛治國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2 日

特任夏立言為國防部副部長。

此令自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30 日生效。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毛治國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3 日

行政院政務委員兼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管中閔已准辭職，應予免職。

特任行政院政務委員兼福建省政府委員並為主席杜紫軍兼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

任命曾大仁為交通部政務次長，邱于芸為文化部政務次長。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毛治國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3 日

任命賴滢宇、趙惠文、洪怡玲、徐世芬、劉佳侑、吳婉慧、蔡倩傑、蔡孟倫、潘國樑、李心慧為行政院簡任第十一職等參議，趙麗卿為行政院簡任第十四職等顧問，周國祥為行政院簡任第十二職等主任，王詔民為行政院簡任第十職等參議，洪啟富為行政院簡任第十一職等高級分析師。

任命黃蘭琇為教育部簡任第十職等秘書，莊秋華為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簡任第十職等部副主任，郭春錦為國立澎湖科技大學人事室簡任第十職等主任。

任命童永全為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簡任第十職等主任行政執行官兼科長，黃幸珍為法務部廉政署簡任第十職等副組長，劉寬宏為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簡任第十職等主任觀護人。

任命楊偉甫為經濟部簡任第十四職等常務次長，蕭進裕為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簡任第十職等正工程司兼課長，吳志偉、李小娟、羅蕙琪為經濟部能源局簡任第十職等專門委員。

任命陳盈蓉為交通部簡任第十二職等參事。

派王世典為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簡派第十一職等組長。

任命廖清輝以簡任第十一職等為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簡任第十職等副主任，陳明山為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簡任第十職等技正，林宏德為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簡任第十一職等主任，藍扶廈為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簡任第十職等視察。

任命姜博智為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簡任第十職等副組長，曹源暉為國立國父紀念館簡任第十職等組長，林成家為國立歷史博物館簡任第十職等主任秘書。

任命朱振群、施文芳為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簡任第十一職等組長，陳銘煌、林威呈為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簡任第十二職等副局長，石國明為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簡任第十二職等參事，李朝富、謝東進為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簡任第十職等副組長，陳麗芬為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簡任第十職等專門委員，洪耀堂為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簡任第十職等技正，王永壯為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簡任第十三職等局長，林梅綉為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簡任第十一職等主任秘書。

任命王益興為臺灣省政府簡任第十一職等權理簡任第十二職等組長，顏淑每、黃啟修為臺灣省政府簡任第十二職等組長。

任命陳世浩為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簡任第十一職等處長，高文婷為臺北市政府建築管理工程處簡任第十一職等處長。

任命顏燕玲為臺北市議會簡任第十一職等秘書。

任命黃碧玉為新北市政府民政局簡任第十職等權理簡任第十一職等副局長，黃靜怡為新北市政府民政局簡任第十職等專門委員，邱志強、黃群為新北市政府水利局簡任第十職等技正，李政勳以簡任第十一職等為新北市新莊區公所簡任第十職等區長。

任命葉俊傑以簡任第十一職等為臺中市政府簡任第十職等參議，楊瑞昌為臺中市政府簡任第十二職等參事，周瑞玫為臺中市政府簡任第十一職等參議，郭坤明為臺中市政府簡任第十三職等副秘書長，陳良義以簡任第十三職等為臺中市政府簡任第十二職等技監，黃景茂為臺中市政府簡任第十三職等秘書長，郭振益為臺中市政府秘書處簡任第十一職等副處長，陳素秋以簡任第十一職等為臺中市政府文化局簡任第十職等專門委員，王俊傑為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簡任第十一職等副局長，何國裕為臺中市西屯區公所簡任第十職等區長，陳麗珠為臺中市豐原區公所簡任第十職等區長。

任命劉啟崇為臺南市政府社會局簡任第十職等主任秘書，盧振義為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簡任第十職等主任秘書，林韋旭為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簡任第十職等處長，張惠雯為臺南市南區區公所簡任第十職等區長。

任命高鎮遠為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簡任第十職等主任秘書。

任命吳堂安為新竹市政府簡任第十一職等處長，黃錦源為新竹市政府簡任第十職等處長。

任命張錦榮為苗栗縣政府簡任第十職等處長。

任命盧政遠為雲林縣政府簡任第十職等參議，許木盛為雲林縣政府簡任第十一職等參議，林孟儀為雲林縣政府簡任第十職等處長。

任命張寬煜為嘉義市政府簡任第十一職等參議，徐寶璋為嘉義市政府簡任第十二職等秘書長。

任命劉美淑、張朝恭為屏東縣政府簡任第十職等處長，李吉弘為屏東縣政府簡任第十一職等處長。

任命陳德星為宜蘭縣政府簡任第十職等參議，吳志宏為宜蘭縣政府簡任第十職等處長。

任命楊書舜為澎湖縣政府公共車船管理處簡任第十一職等處長。

任命陳勵志為金門縣議會簡任第十職等主任。

任命楊斐涵、潘秀美、羅芊琇、郭珏伶、邱靜怡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郭旻雁、謝寶慧、陳家麟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玲珠、趙翎云、張貽鈴、羅文員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范雅婷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張皓惟、莊孟寰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賴鈺麒、林純琦、徐曼薰、王勁凱、陳郁惠、吳曉平、簡為立、曾瀨儀、林怡平、張欣文、黃正權、邱筑華、葉美凰、郭姿吟、陳厚亨、周芳、招穎嫻、吳郁欣、羅婉貞、吳芳瑜、謝宗穎、李蕙萍、李嘉芸、林怡君、張娟瑄、陳心恩、薛鈺鼎、林維翰、黃罡、范進昌、蘇值正、盧韻如、王秀旬、王崇道、洪誠澤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吳佩蓉、陳羲、石琦瑞、鄧俊彥、張艷洲、王孝倫、張孟元、楊名鈺、王柏欽、張簡逸欣、施忠毅、張亦翔、陳楷夫、何聲威、陳淑惠、張逸仙、陳惠琪、羅淑雲、蕭棉文、徐屬銘、劉達勤、柯俊宇、李冠儒、蘇志成、潘止婷、陳泐儒、陳柔穎、呂姿瑩、俞聖

姿、段瑀、黃英哲、楊淑雅、賴彥伶、朱月如、謝京伶、朱倪萱、施乃嘉、張玉薇、傅一茜、葉永全、黃文仰、李新凱、蘇暉智、李純慧、吳濟輝、王思凱、張珈瑋、李曉芸、蕭如瑾、張盈嘉、林東青、謝瑞鴻、詹蕙如、高御傑、黃阡泓、張景瑜、楊智鈞、周家儀、張維振、蔣喬蓉、吳佳蓉、林來添、洪素惠、徐千雅、吳淑禎、謝依璇、覃筱方、黃友隆、楊至偉、徐偉誌、薛淳方、張琬婷、陳乃慈、吳介豪、陳駿程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盈進、吳佳馨、王明寶、賴柏霖、林柏凱、賴彥均、何吉禮、廖珊好、嚴玉茹、雷賢偉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戴雅玲、黃姿琪、黃芳怡、涂佩好、黃炳耀、張簡曼真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鄭仲鈞、宋琳、蔡欣融、陶良榆、陳意閔、林尚鋒、呂冠毅、王彩燕、李孟霖、江政穎、黃翊偉、張淳雯、蔡孟蕊、陳明偉、吳亭慧、馬丞佑、詹毓宸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進富、吳佩潔、黃姿綺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盧梅瑩、鄭鴻傑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姜宜庭、何欣宜、李詩婷、傅依萍、陳寅生、王正忠、葉耀駿、胡國樑、黃逢熠、黎育誠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賴佳好、黃馨瑩、張祐翠、林昀臻、黃正龍、陳翊倫、賴育鈴、吳鳳玲、張閔傑、林洋志、吳憲昌、李彥霆、陳乃華、莊家偉、蔡倫錫、簡怡今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張睿婷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羅欣宜、吳惠媛、廖庚寅、王郁涵、王澤眾、陳逸容、陳尚文、杜冠臻、王嗣馨、蔡惠芳、陳珮玲、莊環求、李佩蓉、何秀穎、連俊凱、何美萱、陳獻堂、蘇國樑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莊宗翰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邱意婷、黃聖傑、何漢章、余玉媚、江嘉慶、董人愷、謝沛珊、林建安、陳鏽嫻、鄒雅萍、李權融、翁菁霞、蔡穎萱、林承漢、蔡孟娜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簡妙真、吳柏璋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郭芙瑄、陳建勳、蘇易睿、陳銹萱、莊銘豪、楊佩華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曾張恩、林修合、林宜叡、林宏勳、陳佳宏、黃冠禎、蘇聖涵、劉全貴、葉尚豐、邱耘屏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朱禹帆、趙媛婷、黃惠蘭、鄭家雯、莊婕妤、許孟庭、陳緯育、林孟翎、林惟倫、吳政墩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黃泰衛、楊鎧文、陳韋妘、陳忠彥、洪婷琪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潘成儒、李振綱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邵曉萍、蔡秉均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建宏、林文華、李紫嫻、曾鳳英、沈宗平、鍾清淵、吳宏展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錢鴻明、郭書鳴、吳美文為檢察官。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毛治國

**總統令**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2 月 3 日

任命蘇耀星為警監四階警察官。

任命陳通和為警監四階警察官。



任命黃紫岱、高有勝、陳星輝、黃盈星、姚奕孝、解建雄、高惠敦、蔡松晃、洪政仕、林瑞堂、高俊弘、許政國、李安杰、林志榮、陳敬吉、羅世真、王正義、朱偉榮、蔡和霖、呂棟楠、許明舜、吳忠實、王嘉政、王盈全、葉日淞、林金龍、鄧光華、潘山林、羅維君、黃程炯、廖仕銘、謝政翰、鄭祐任、黃科竣、張光演、林昆志、李欣儀、史詠成、許明淵、楊鎧綸、翁銘裕、黃宗揚、王廣平、邱乾坤、何文賢、鍾正雄、李昌城、王明昌、李燕強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陳柏仰、謝國楨、吳承翰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張明義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陳政熙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王華偉、陳郁彥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江宜玲為警正警察官。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毛治國

---

## 專 載

---

### 宏都拉斯共和國新任駐華特命全權大使謝拉呈遞到任國書

宏都拉斯共和國新任駐華特命全權大使謝拉閣下(Excmo.Sr. Embajador Rafael Fernando Sierra Quesada)，於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4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在總統府 3 樓臺灣晴廳向總統呈遞到任國書，總統親予接受。參與典禮人員有總統府秘書長楊進添、第三局局長張芬

芬、外交部部長林永樂及禮賓處處長曾瑞利，宏都拉斯共和國一等秘書羅恩（Sr. Jose Victor Lozano Alvarado）及武官陸聶斯(Col. Victor Manuel Núñez)隨同晉見。

## 總統活動紀要

記事期間：

104 年 1 月 30 日至 104 年 2 月 5 日

1 月 30 日（星期五）

- 主持國軍高階重要幹部晉任布達授階典禮並致詞（總統府）
- 接見獅子會國際總會長普雷斯頓(Joseph Preston)伉儷暨臺灣總會重要幹部一行

1 月 31 日（星期六）

- 訪視「智崴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體驗i-Ride動感飛行影院設備並致詞（高雄市前鎮區）
- 前往佛光山參拜祈福（高雄市大樹區）

2 月 1 日（星期日）

- 無公開行程

2 月 2 日（星期一）

- 接見美國國務院亞太局「亞太經濟合作」(APEC)資深官員王曉岷(Robert Wang)等一行

**2月3日（星期二）**

- 接見「2014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獲獎團隊代表一行
- 接見「香港東華三院甲午年董事局」訪臺代表團一行

**2月4日（星期三）**

- 接受宏都拉斯共和國新任駐華特命全權大使謝拉（Rafael Fernando Sierra Quesada）呈遞到任國書（總統府）

**2月5日（星期四）**

- 前往醫院探視復興航空GE235事故傷患及其家屬並赴殯儀館罹難者靈前致意（臺北市三軍總醫院內湖總院、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忠孝院區、臺北市第二殯儀館）

~~~~~

## 副總統活動紀要

~~~~~

**記事期間：**

**104年1月30日至104年2月5日**

**1月30日（星期五）**

- 蒞臨「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第7屆理事長暨理監事就職典禮致詞（臺北市中正區臺北喜來登大飯店）

**1月31日（星期六）**

- 蒞臨「世紀水墨-黃光男畫展」開幕儀式致詞並參觀畫展（臺北市信義區國父紀念館中山國家畫廊）

**2月1日（星期日）**

- 無公開行程

**2月2日（星期一）**

- 蒞臨「三重區獨居長者歲末圍爐」餐會致詞並致贈加菜金（臺北市中正區臺北凱撒大飯店）

**2月3日（星期二）**

- 無公開行程

**2月4日（星期三）**

- 無公開行程

**2月5日（星期四）**

- 無公開行程

---

編輯發行：總統府第二局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122 號

電 話：(02) 23206254

(02) 23113731 轉 6252

傳 真：(02) 23140748

印 刷：九茹印刷有限公司

本報每週三發行（另於非公報發行日公布法律時增刊）

定 價：每份新臺幣 35 元

半年新臺幣 936 元

全年新臺幣 1872 元

國內郵寄資費內含(零購、掛號及國外郵資外加)

郵政劃撥儲金帳號：18796835

戶 名：總統府第二局

---

零購請洽總統府第二局或政府出版品展售門市

國家書店松江門市 /104 台北市松江路 209 號 1 樓 / (02) 25180207

五南文化廣場台中總店 /400 台中市中山路 6 號 / (04) 22260330

五南文化廣場台大店 /100 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60 號 / (02) 23683380

五南文化廣場逢甲店 /407 台中市河南路 2 段 240 號 / (04) 27055800

五南文化廣場高雄店 /800 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一路 262 號 / (07) 2351960

五南文化廣場屏東店 /900 屏東市民族路 104 號 2 樓 / (08) 7324020

---

ISSN 1560-3792



9 771560 379004



00035

GPN：

2000100002

中 華 郵 政  
台北誌字第 861 號  
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